

江苏省盐城技师学院

盐技师院科研函〔2025〕16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6 年度教学设备开发 及产教研融合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推进教学改革创新，强化科研能力建设，深化“教学-生产-科研”协同融合，全面提升学校办学内涵与人才培养质量，现启动 2026 年度教学设备开发及产教研融合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总体要求

1. 科学选题：各学院需牵头开展前期调研，聚焦教学实际需求确定申报方向，项目类别涵盖教学设备开发（含教学实用先进软件、硬件设备、技术工艺开发）及产教研融合相关产品开发等。

2. 突出创新：教学设备开发项目需兼具创新性与实用性，贴合我校教学场景；产教研融合项目需深度体现“产、教、研”融合属性，以科研赋能教学与人才培养，需包含技术创新点、明确的经济和社会价值、校企合作支撑、企业参与证明、教学结合方案、物化成果及专利转化路径。

3. 注重效益：优先支持以下项目——理论层面有重大创新，技术方法或实施手段有突破性进展，成果功能性能已通过验证，实践应用效果显著且推广价值高，经权威部门认证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能显著提升教学质量或产生可观经济效益。

益；其中教学设备开发项目还需优先考量成果在多专业教学中的复用性与推广性。

二、申报程序与材料要求

1. 申报数量：各学院至少申报 1 项教学设备开发项目或产教研融合项目。

2. 材料提交：需填写《教学设备开发及产教研融合项目申报表》《教学设备开发及产教研融合项目经费预算表》（详见附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前将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科研与产教融合处刘洋企业微信。

3. 后续流程：学校将对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审核，审核通过后组织专家开展立项评审。

特此通知

附件：

1. 《教学设备开发及产教研融合项目申报表》
2. 《教学设备开发及产教研融合项目经费预算表》

科研与产教融合处
2025 年 10 月 22 日